

臺南市新營區公誠國小繪畫比賽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本校校務發展計畫

貳、目的：

一、鼓勵學生發揮創意創作，啟發設計潛能。

參、參賽對象：1-6 年級各班推派 3-5 名學生參賽。

肆、實施方式：

一、設計圖版：作品以 8 開大小為主，橫、直式不拘，設計以「來去新營迵
迵 (lâi-khì Sin-iânn tshit-thô)」為主題。

(內容可包含：美食、建築、地方風情等)

二、競賽時間：80 分鐘。

三、評判標準：

(一) 主題內容 30%

(二) 圖文表現 30%

(三) 色彩配置 20%

(四) 個人創意 20%

伍、競賽日期：110 年 3 月 26 日(五) 8:10~9:30

陸、競賽地點：研習中心大研習室

柒、獎勵辦法：各年級獲獎人數約參賽人數的二分之一，獲獎者頒發獎狀、禮券，以資鼓勵。

捌、本計畫經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人：

主任：

校長：